



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确定议案1件重要建议7件

本报讯(周迎 单杉)1月7日下午,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秘书长会议召开,讨论了议案处理意见,并形成了报告。下午,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举行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处理意见报告。记者了解到,本次大会确定议案1件、重要建议7件。

大会秘书处共收到市人大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47件。其中:地方立法方面3件;发展改革、工业和交通、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文明方面19件;财税金融和市场监管方面2件;农业农村工作、乡村振兴、水利方面7件;教育、科技、文化和卫生方面9件;政法、民政和社保方面5件;党群及其他方面2件。

本次大会确定的1件议案为:肖涛等4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推动产业项目建设,服务企业发展的议案”和伊立等12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项目建设,浓厚‘项目为王’氛围的议案”,涉及我市重大事项,群众普遍关心,内容相近,并案处理,交由市人大常委会在大会闭会后审议决定。

本次大会确定的7件重要建议为:张庆生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工作,提高基层治理水平的议案”,刘飞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开展镇江完整社区建设工作的议案”,内容相近,2件并案处理;马

淳沂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发挥金融产品作用,支持乡村振兴的议案”;程美瑛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电动自行车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议案”;王宁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田水利建设管护的议案”;周岳新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完善污水管网建设管理的议案”;王冬青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的议案”;吴国杰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智慧消防建设的议案”。以上议案作为重要建议,交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处理。

其余37件议案,全部作为建议处理。另外,大会至1月7日18时已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128件。这些建议、批评和意见,连同作为建议处理的议案,分别交有关机关和组织,按照《镇江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处理办法》的规定,办理后答复代表。对确定的议案和重要建议,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领衔督办,市政府组成人员领衔办理,同时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专委会将选择部分建议作为重点建议,按照职责分工进行跟踪督办,切实提高建议办理实效。

秘书长会议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兼大会秘书长岳卫平主持。

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财经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

本报讯(周迎 单杉)1月7日上午,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大会期间第二次会议,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戴非平主持会议。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对《关于镇江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与《关于镇江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进行了进一步审查,形成了《关于镇江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与《关于镇江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并决定提请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讨论通过。

案)的报告》进行了进一步审查,形成了《关于镇江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与《关于镇江市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并决定提请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讨论通过。

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期间 审查立案提案358件

本报讯(吴韵晗 胡建伟)1月7日上午,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召开提案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者在会上了解到,截至1月7日上午8点,大会共收到提案416件。

此次416件提案中,经初步审查立案的有358件。其中,市各党派团体、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小组集体提案78件,占21.8%;委员个人和联名提案280件,占78.2%。按类别分,经济建设方面192件,占53.6%;科教卫文体方面99件,占27.7%;政治法律、劳动人事方面49件,占13.7%;政协统战方面6件,占1.7%;其他方面12件,占3.3%。并案17件,不予立案41件,其中,撤案4件,转社情民意32件,其他5件;同时,对7件提案进行了现场办理答复。

本次会议提案内容呈现出选题更加精准、内容更加务实、质量更加过硬、结构更加合理、委员参与度更加广泛的特点。提案围绕加快展现中国式现代化镇江图景,紧扣中共镇江市委八届四次全会“六个更加”“八个聚焦”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提出了一批切口小、靶向准、分析深、建议实、可操作、能落地的提案。这些提案反映了社会关切与群众期待,彰显了政协委员们服务大局、凝心聚力、共谋发展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为迈好镇江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第一步付出了智慧和心血。

市政协副主席周文娟出席会议并讲话。

市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上接02版)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实践。要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上交出镇江答卷;要服务中心大局,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展现人大担当;要做到民呼我应,在助力民生改善上彰显履职情怀;要加强自身建设,在依法正确履职上树立良好形象,为加快展现中国式现代化镇江图景贡献更多人大力量!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刘亚军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潘昌锋作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徐曙海、张庆生、秦海涛、宋祥林、周凯、孙晓南、岳卫平、张红娣、戴非平、王萍、薛峰、王文生、殷敏、黄春年、武鸣、徐申锋、路月中、胡敬成等。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镇江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023年1月7日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闭幕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江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5日至7日举行。

这次会议是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奋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镇江新实践开好局、起好步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中共镇江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领导同志参加开幕会和闭幕会,中共镇江市委书记马明龙等领导同志参加联组讨论会,面对面听取委员意见建议,共商发展大计。

会议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共江苏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中共镇江市委八届四次全会部署,深入协商讨论,积极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的大会,是一次求实奋进、风清气正的大会。

会议认真学习并一致赞成马明龙书记在开幕会上的重要讲话。讲话指出,在充满光荣和梦想的新征程上迈好第一步,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必须只争朝夕谋发展、必须敢为善为抓落实、必须团结一致聚合力。讲话高度评价市政协、广大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所作的贡献,希望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委员在政治引领上彰显新担当、在发挥优势上展现新作为、在凝聚共识上取得新成效、在自身建设上实现新提升。讲话主题鲜明、鼓舞人心、催人奋进,委员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一致表示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会议认为,马明龙书记等市委、市政府领导参加委员联组讨论会,以实际行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协商民主发展,对委员们履职尽责是极大的鞭策和鼓舞。马明龙书记在讨论会上的讲话,对全面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奋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镇江新实践,具有很强的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要切实把握讲话精神贯彻到新的实践之中。

会议讨论并赞同徐曙海市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2022年,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保持了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2023年目标和重点任务务实可行,反映了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望。

会议审议通过市政协主席郭建代表政协镇江市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副主席周文娟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会议选举王红卫、王红旗、怀前进、张正娣、季成宾、曹永忠等六名同志为市政协常务委员,会议批准提案审查报告。

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在中共镇江市委的坚强领导和江苏省政协的正确指导下,市政协常委会以迎接中共二十大、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广泛凝聚共识,实现了良好开局,为镇江高质量发展作出了新贡献。

会议指出,全市政协系统要把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要坚持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更强自觉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为国履职、为民尽责,以更强担当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镇江新实践;坚持大团结大联合,以更大力度画好同心圆、汇聚正能量;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以更实举措推动专门协商机构建设走深走实;坚持践行“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重要要求,以更好履职姿态彰显新时代人民政协制度生机活力。

会议强调,2023年,全市政协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持续贯彻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中共镇江市委八届四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和区、县政协工作的实施意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提升协商议政质效,加强和改进民主监督工作,深化与界别群众联系,紧抓“两支队伍”建设,全面加强政协党的建设,为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凝心聚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镇江新实践贡献智慧和力量。

会议号召,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镇江市委的坚强领导和江苏省政协的有力指导下,以奋进新征程、迈好第一步的昂扬姿态,求真务实、守正创新、争先进步,为加快展现中国式现代化镇江图景而团结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九届镇江市委员会常务委员补选名单

(2023年1月7日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通过)

(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红卫 王红旗 怀前进
张正娣(女) 季成宾 曹永忠